

合肥未来科技产业园项目设计总承包项目招标公告（评定分离）

1. 招标条件

- 1.1 项目名称：合肥未来科技园（一期）项目
- 1.2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合肥高新区经发局
- 1.3 批文名称及编号：2309-340161-04-01-206651、合肥未来科技园（一期）项目
- 1.4 招标人：合肥未来科技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1.5 项目业主：合肥未来科技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1.6 资金来源：自筹
- 1.7 项目出资比例：100%
- 1.8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项目名称：合肥未来科技产业园项目设计总承包项目
 - 2.2 招标项目编号：2023BFFBZ02747
 - 2.3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
 - 2.4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2023BFFBZ02747
 - 2.5 建设地点：合肥市
 - 2.6 建设规模：合肥未来科技产业园项目位于合肥市高新区柏堰湖畔，总体规划用地约537亩。1#地块占地约147.3亩。2#地块占地约91.6亩。3#地块占地约298.3亩。容积率约为2.0-2.5，绿地率15—20%，建筑密度不低于40%。
 - 2.7 项目投资估算：26.3亿元（暂定）
 - 2.8 设计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缺陷责任期满，暂定1825日历天（具体以实际为准）。详见发包人要求。
 - 2.9 招标范围：项目采用设计总承包模式，红线范围约537亩，总建筑面积约110万平方米，统筹研究范围包括周边水系、绿地等在内的约1000亩范围，其中部分单体的建筑面积超过20000平方米（详见设计任务）。
- 红线范围包括该项目各阶段所有设计服务（含专项设计）和评审服务。同时负责测绘（项目各阶段）、物探、可研编制（如需）、绿色建筑、LEED金级认证申报及评审等，环境影响评价、安全预评价及设施设计、能评、职评、水土保持及过程监测、交通影响评价、地震安全性评价（如需）、配合报建等工作内容，并包括但不限于：测绘（含产权办理阶段）、单体建筑、公共建筑、幕墙、室内装饰、人防、桩基、基坑支护、土方平衡、临时围墙、大门、道路、景观绿化（含照明）、排（雨污）水、消防（含特殊消防）、标识标牌、弱电智能化、供电、暖通、竖向、夜景亮化及管线综合等。
- 统筹研究范围内产业策划与研究、区位分析、用地现状分析、现状建筑分析图、用地规划总平面图、城市设计分析图(有关布局与框架)、总平面形态意向图、竖向形态意向图、道路交通系统规划图(及步行系统

规划图)、绿地公园规划设计图、开放空间规划图、建筑高度形态控制图、地下空间组织图、重要景观节点放大设计、地块规划控制线、相关城市设计控制图及其他形态表现(如表现图、沿街立面等)。

2.10 项目类别：工程服务

2.11 质量标准：合格

2.12 合同估算价：8450万元

2.13 其他：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招标，分为两个阶段招标，第一阶段为确定定标候选人，第二阶段为方案竞赛及定标，本次为第一阶段招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依法设立并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如下条件：

3.1.1 投标人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下列（1）（2）资质：

（1）①具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②建筑行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③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2）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资质。

3.1.2 投标人业绩要求：无

3.1.3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3.1.4 项目负责人业绩要求：无

3.1.5 投标人财务要求：/

3.1.6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的；或被记不良行为记录（以公布日期为准），但同时符合下列情形的：

（1）开标日前（含当日）6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0分的；

（2）开标日前（含当日）12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5分的；

（3）开标日前（含当日）18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0分的；

（4）开标日前（含当日）24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5分的。

3.1.7 本招标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成员数量不超过2家；

（2）如境外投标人参与投标的，须与境内投标人组成联合体，且联合体牵头方须为境内投标人，境外投标人承担本项目方案设计内容，联合体成员中牵头方须满足 3.1.1、3.1.3 条要求；

（3）联合体成员（含境外投标人）均须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3.1.6；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第1.4.4项规定的情形。

3.3 其他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年12月09日00:00至2023年12月29日10:00。

4.2 获取方式：

（1）本招标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2) 潜在投标人可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电子服务系统”) 查阅招标文件，如参与投标，则须在本条第 4.1 款规定的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信息的填写。

(3) 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9：00- 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4009980000。项目咨询请拨打电话：0551-66223831；66223267

4.3 招标文件价格：每套人民币0元整，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29日10时00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 资格审查方式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7.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采用定性评审法，定标办法采用 集体议事法。（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及定标办法”）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8.1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9日10时00分

8.2 开标地点：

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要素交易市场A区（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2楼1号开标室

本招标项目采用“云上开标大厅”方式开标

9. 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9.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

9.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9.3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11.1和11.2。

10.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

11. 联系方式

11.1 招标人

招 标 人：合肥未来科技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3333号

邮 编：230000

联 系 人：石经理

电 话：0551-65177229

11.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六楼

邮编：230001

联系人：张工

电话：0551-66223267、66223831

11.3 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400 998 0000

11.4 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0551-12345

11.5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址：合肥市滨湖区南京路2588号

电话：0551-66223530、0551-66223546

12. 其他事项说明

12.1.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12.2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确定中标人。

13. 投标保证金账户

标段简称:1标段

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7825145868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合肥庐阳支行

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023701021001095993248110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